2025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项目采购合同

甲　方（采购方）：南京市江宁区民政局

住所地：江宁区竹山路78-2号

乙　方（供应商）：南京市宁小星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住所地：南京市江宁区双龙大道2299号204室

丙　方（监管方）：南京开元社会组织服务中心

住所地：南京市雨花台区花神大道11-1号雨花公益众创空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甲乙丙三方按照“2025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项目”公开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采购内容

1.合同编号：_____

2.采购项目：2025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项目 分包(39)

3.项目执行日期：2025年6月26日至2025年12月25日

4.项目需求：

总目标：围绕辖区内美丽乡村阵地，联动慈善企业成立“杏”好遇见你慈善基金，探索“公益目标+造血赋能”的融合机制打造街道慈善基金。

具体内容：

1.调研秣陵街道层面慈善基金运营和美丽乡村阵地打造的现状，形成调研报告1份；

2.项目周期内走访和考察5家爱心企业，募集慈善基金的启动资金；

3.撰写社会企业运营“杏好遇见你”慈善基金可行性分析报告1份，推进慈善基金设立工作；

4.面向慈善基金运营社区和美丽乡村打造的社区负责人召开 4 场主题工作坊或赋能培训；

5.面向秣陵街道全域走访可落实特色慈善基金的服务阵地，出具阵地打造的可实施方案 1 份；

6.依托基金开展 1 个特色公益项目；

7.制作 1 份“慈善基金+社会企业”品牌化宣传手册。

二、付款标准、付款流程和付款方式

2025 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项目，项目资金为 6 万元，大写：陆万元整。

根据《南京市江宁区公益创投项目管理办法(试行)(修订)》规定，公益创投项目资金计划分三次拨付：立项评审后拨付第一批资金(总资金的 50%),项目通过中期评估合格后，项目执行进度达到 50%且资金使用达到 40%的项目，拨付第二批资金(总资金的 30%),项目通过结项评估合格后，拨付第三批资金(总资金的 20%,根据财务审计情况，据实拨付)。

3.甲方已拨付给乙方资金高于其实际使用资金的，乙方应予以退回甲方。

三、三方权责

1.甲方

（1）负责公益创投项目具体组织，指导公益创投项目开展。

（2）组织协调项目运行中的对接、评估、督查等问题。

（3）按照项目进度及时将项目经费足额拨付给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挤占、截留、挪用。

（4）因财政审批导致的迟延支付，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

（1）乙方应根据项目实施方案（附件）高质量的提供约定的服务。

（2）乙方应严格按照《江宁区社会组织公益创投项目管理办法》《南京市江宁区公益创投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开展社会服务活动。

（3）按项目执行期限规定时间内向丙方提供有关资料，积极配合对项目、资金等情况的评估和审计，并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4）必须严格遵守项目协议的相关规定，不得擅自向其他组织和个人转让项目，不得随意改变项目约定内容，如果发生重大事项变化，需提前提交甲、丙方审批。

3.丙方

（1）按照合同约定及项目实施方案严格、客观评估项目质量。

（2）定期对项目进行满意度调查、实地抽访、监测督查等工作。

（3）根据甲方要求，开展中期评估和结项评估工作。

（4）配合开展资金审查审计工作。

（5）加强项目指导，适时开展项目运行、财务管理、个性化辅导、项目宣传推广和经验交流培训等活动。

四、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服务内容，未侵犯第三方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五、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全部达到采购文件各项要求，国家或行业有规定的，还要符合相应规定。项目结项前，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提供完整的文档资料。

六、交付使用和验收

1.乙方应当在 2025 年 12 月 25 日前完成采购文件规定的项目，采购文件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甲方自行组织或视情邀请相关专家或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参加验收，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

七、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拒付服务款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2.本项目经专家组评估，专家组项目评估为不合格，乙方应将已付项目资金的10%作为违约金支付给甲方。

3.因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或不能按期交付服务，甲方可提出终止项目，经全面审计评估验收后，项目资金依照审计金额结算，给付多余资金，乙方予以退回甲方。

4.乙方在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5.如因丙方监督管理问题导致的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完成服务，应当由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对实际损失承担连带责任。

八、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本合同一经签订，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若需终止、修改合同，需相关方盖章同意。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各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三年内不得参加江宁区民政局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九、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不可抗力事件的处置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6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一、其他事项

1.乙方负责承担项目执行中的一切风险和纠纷。

2.乙方应严格按照项目约定认真实施项目服务，因项目实施机构自身原因未能完成项目的，3年内不得参加江宁区民政局组织的公益项目竞标。

3.凡提供虚假资料或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虚假参与、实施公益创投的，一经发现立即取消项目参与资格，追回所获荣誉和奖励，同时在媒体进行通告，5年内不得参加江宁区公益创投或其他类似活动，列入失信名单，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对相关人员或单位予以处理；涉嫌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

十二、合同诉讼

各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生效

1.合同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丙三方各执壹份。

（以下无正文）

附件：2025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项目申报书

甲　方（江宁区民政局）

单位公章（授权人）：

2025 年 6 月 26 日

乙　方（供应商）：南京市宁小星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单位公章（授权人）：

2025 年 6 月 26 日

开户银行：南京银行江宁支行

账　　户：01782500000003120

丙　方（监管方）：南京开元社会组织服务中心

单位公章（授权人）：

2025 年 6 月 26 日

附件：

2025年度江宁区第十一届公益创投项目申报书

分包号：39

项目名称：杏福共筑 善美秣陵

申报单位：南京市宁小星社区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填表日期：2025年5月22日

南京市江宁区民政局（监制）

<table>
<tr><th colspan="5">申报单位详细信息</th></tr>
<tr><td rowspan="11">项目申报单位</td><td colspan="4">单位名称：南京市宁小星社会工作服务中心</td></tr>
<tr><td colspan="4">通讯地址：南京市江宁区双龙大道 2299 号社会组织发展中心 204 室</td></tr>
<tr><td colspan="4">户名：南京市宁小星社会工作服务中心</td></tr>
<tr><td colspan="4">开户账号：0178250000003120</td></tr>
<tr><td colspan="4">开户行：南京银行江宁支行</td></tr>
<tr><td colspan="4">登记机关：南京市江宁区行政审批局</td></tr>
<tr><td colspan="4">登记时间：2021 年 2 月 25 日</td></tr>
<tr><td colspan="4">登记证号：52320115MJ57587412</td></tr>
<tr><td colspan="4">业务范围：涉及社区治理规划；社区需求与公益服务资源评估；公益项目实施、研发、管理与培训；平安建设及平安志愿团队培育；公益服务发展咨询；社区总体营造及发展；社会组织孵化和培育；大型活动策划与定制；老年、妇女、儿童、残疾人、青少年等多类社会工作专业服务项目。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通过专业的服务方法和多元化的服务手段，为有需要的人士提供全方位的帮助和支持，获得了服务对象好评，合作单位肯定，领导关怀。</td></tr>
<tr><td colspan="4">机构愿景与使命：南京市宁小星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是一家民办非企业社会工作服务机构，致力于培养专业现代社工，创新多元的优质服务，打造具有人文关怀的卓越机构。机构现有社工 26 位，拥有一支由本土社工督导、社会工作者、心理咨询师、调解员、公康复治疗师等组成的专业化社会服务队伍，以人为本、立足社区、全力打造本土的、专业的、职业的社会工作服务品牌，期待与社会各界人士共同践行社会工作使命，建设共融与关怀的社会。</td></tr>
<tr><td colspan="4">党组织建设情况：中共南京市宁小星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支部</td></tr>
<tr><td>社会组织评估等级</td><td colspan="3">☐5A ☐4A ☑3A ☐2A ☐1A</td></tr>
<tr><td rowspan="2">单位负责人信息</td><td>姓名</td><td>职务</td><td>电子邮箱</td><td>联系电话</td></tr>
<tr><td>刘京徽</td><td>理事长</td><td>361457871@qq.com</td><td>18805143014</td></tr>
<tr><td>执行</td><td>项目名称</td><td>起止时间</td><td>项目资金来源</td><td>项目资金总额</td></tr>
</table>

过的同类项目				（万元）
	下墟社区聘请第三方社会组织服务	2021.5-2022.5	下墟社区	49.7
	2022 永宁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公益服务项目	2022.6-2023.6	永宁社区	20
	秣陵街道霞辉庙社区开展社区治理志愿项目	2023.5-2024.5	霞辉庙社区	19.75
	秦淮社区 2023 年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活动项目	2023.4-2024.4	秦淮社区	15.9
	江宁区第十届公益创投项目分包 49	2024.8-2025.2	江宁区民政局	5
	江宁区第十届公益创投项目分包 50	2024.8-2025.2	江宁区民政局	5
项目详细信息				
分包号	39			
项目名称	杏福共筑 善美秣陵			
招标需求	（直接复制招标需求） 总目标:围绕辖区内美丽乡村阵地，联动慈善企业成立“杏”好遇见你慈善基金，探索“公益目标+造血赋能”的融合机制打造街道慈善基金。 具体内容: 1. 调研秣陵街道层面慈善基金运营和美丽乡村阵地打造的现状，形成调研报告 1 份:			

	2. 项目周期内走访和考察 5 家爱心企业，募集慈善基金的启动资金； 3. 撰写社会企业运营“杏好遇见你”慈善基金可行性分析报告 1 份，推进慈善基金设立工作； 4. 面向慈善基金运营社区和美丽乡村打造的社区负责人召开 4 场主题工作坊或赋能培训； 5. 面向秣陵街道全域走访可落实特色慈善基金的服务阵地，出具阵地打造的可实施方案 1 份； 6. 依托基金开展 1 个特色公益项目； 7. 制作 1 份“慈善基金+社会企业”品牌化宣传手册。
需求分析	说明项目针对的问题、现状、产生的背景和原因以及问题存在的广泛性和需求的迫切性等。 1、政策背景及发展现状 党的二十大提出“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引导、支持有意愿有能力的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2024 年度，南京市江宁区以创新实践慈善基金为抓手，通过慈善项目创意大赛、慈善空间打造等举措推进基层慈善基金试点工作，但当前存在主体单一（社区主导占比过高）、创新不足（服务同质化）、活力欠缺（资金依赖捐赠）等问题。 2、当前问题的广泛性和需求的迫切性 当前社会主要矛盾体现为公共服务供给与群众多元化需求之间的不平衡。弱势群体帮扶、社区治理、城乡融合等领域的服务缺口亟待社会力量补充。传统慈善基金依赖捐赠输血，而社会企业模式可探索可持续的自我造血路径。 项目计划在秣陵街道美丽乡村阵地，联动慈善企业成立“杏”好遇见你慈善基金，以社会企业模式注册，探索“公益目标+商业手段”的融合机制。通过市场化服务盈利反哺公益项目，解决传统慈善基金资金不

	可持续、服务效率低、覆盖范围有限等痛点。	
受益群体描述	固定服务对象类型	清晰界定本项目服务的人群：秣陵街道相关慈善企业、秣陵街道打造慈善基金的试点社区和有美丽乡村阵地的部分社区、31 个社区民政协理员、儿童主任等；
	固定服务对象人数	预计直接服务对象人数：50 人 预计间接服务对象人数：500 人
运用的社会工作方法和理论	1、需求评估与资产为本的社区发展理论 采用需求评估方法，结合“资产为本的社区发展理论”，聚焦社区内现有资源（如企业、自然景观、文化传统）的挖掘与整合，形成可落地的调研报告与实施方案 2、资源动员与社会支持网络理论 走访爱心企业募集资金运用资源动员方法，在社会支持网络理论指导下，构建“政府-企业-社区”三方合作的社会支持网络。 3、赋权方法与优势视角理论 赋能培训采用赋权方法，通过培训提升社区负责人的项目管理、资源协调能力，通过优势视角理论激发内生动力，而非单纯依赖外部援助。	

项目具体实施计划

项目板块	具体服务内容	服务时间	服务频次
需求调研	1、调研秣陵街道层面慈善基金运营和美丽乡村阵地打造的现状，形成调研报告 1 份。	2025 年 6 月-7 月	1
资源对接	1、项目周期内走访和考察 5 家爱心企业，募集慈善基金的启动资	2025 年 7 月-8 月	6

	金： 2、撰写社会企业运营“杏好遇见你”慈善基金可行性分析报告 1 份，推进慈善基金设立工作。		
赋能培训	1、面向慈善基金运营社区和美丽乡村打造的社区负责人召开 4 场主题工作坊或赋能培训。	2025 年 7 月-11 月	4
阵地挖掘	1、面向秣陵街道全域走访可落实特色慈善基金的服务阵地，出具阵地打造的可实施方案 1 份。	2025 年 7 月-10 月	1
特色项目与宣传	1、依托基金开展 1 个特色公益项目； 制作 1 份“慈善基金+社会企业”品牌化宣传手册。	2025 年 8 月-12 月	2
总服务场次	**14**		
项目特色	创新性：通过全域调研和可行性分析，结合秣陵街道已有的美丽乡村阵地（如胜家桥社区、元山社区），挖掘本地资源禀赋，精准设计慈善服务阵地，避免同质化，实现创新性。 示范性：项目通过走访企业募集资金、联动社会企业运营，形成“政府引导+企业参与+社区落地”的通用框架，以“城乡治理经验、产业联动模式、标准化工具”形成示范。 可推广性：以“杏”文化为核心打造慈善品牌，依托“资源整合普适性、文化品牌传播”增强可推广性，结合秣陵街道“杏花村”历史底蕴，增强情感共鸣和传播力，为乡村振兴与慈善融合提供新路径。		

<table>
<tr><td>风险预计与防控方案</td><td colspan="3">分析项目执行中可能遇到的风险及如何应对。
1、资金募集不足
风险描述：资金募集不足，企业捐赠意愿受经济环境影响，可能导致启动资金募集困难。
防控方案：建立多元化筹资机制，除企业赞助外，拓展社会募捐（如义卖、公益演出）和“造血”收入（如文创产品开发），分散依赖单一来源的风险。
2、社区执行能力不足
风险描述：部分社区负责人缺乏慈善基金运营经验，导致阵地打造或公益项目执行效率低下。
防控方案：针对社区负责人设计 4 场主题工作坊，结合秣陵街道慈善基金运营经验，培训内容全面涵盖资源整合、项目管理及风险应对等。</td></tr>
<tr><td colspan="4">资金预算编制</td></tr>
<tr><td rowspan="5">资金来源</td><td colspan="2">资金种类</td><td>金额（万元）</td></tr>
<tr><td colspan="2">财政补助资金预算</td><td>6</td></tr>
<tr><td rowspan="3">社会配套资金预算（提供证明材料）</td><td>自有资金</td><td>0</td></tr>
<tr><td>已接受社会捐赠资金</td><td>0</td></tr>
<tr><td>预期能接受社会捐赠资金</td><td>0</td></tr>
<tr><td colspan="2">总计</td><td>0</td></tr>
<tr><td colspan="4">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支出明细
（请严格按照项目资金使用要求编制预算）</td></tr>
<tr><td rowspan="2">服务项目</td><td rowspan="2">序号</td><td rowspan="2">预算内容</td><td colspan="3">预算金额（元）</td></tr>
<tr><td>数量</td><td>单价</td><td>小计</td></tr>
<tr><td rowspan="2">需求调研</td><td>1</td><td>活动物资费</td><td>1</td><td>1200</td><td>1200</td></tr>
<tr><td>2</td><td>专职工作人员补贴（初级）</td><td>4</td><td>350</td><td>1400</td></tr>
</table>

	3	交通费	1	100	100
	4	兼职人员补贴	2	200	400
	5	专家咨询费	2	400	800
资源对接	1	活动物资费	6	800	4800
	2	专职工作人员补贴（初级）	24	350	8400
	3	交通费	5	100	500
	4	兼职人员补贴	5	200	1000
	5	专家咨询费	1	400	400
赋能培训	1	活动物资费	4	925	3700
	2	专职工作人员补贴（初级）	16	350	5600
	3	横幅、手举牌等宣传品制作	1	800	800
	4	交通费	4	100	400
	5	兼职人员补贴	4	200	800
	6	专家培训费（2 课时）	4	800	3200
阵地挖掘	1	活动物资费	1	1500	1500
	2	专职工作人员补贴（初级）	4	350	1400
	3	兼职人员补贴	1	200	200
	4	交通费	1	100	100
	5	专家咨询费	4	400	1600
特色项目与宣传	1	活动物资费	1	2200	2200
	2	专职工作人员补贴（初级）	12	350	4200
	3	横幅、手举牌等宣传品制作	1	800	800
	4	交通费	1	200	200
	5	兼职人员补贴	3	200	600

	6	专家咨询费	8	400	3200
	7	品牌化宣传手册设计费	1	1500	1500
	8	品牌化宣传手册制作费	1	3000	3000
机构管理费	1	项目总资金的 10%	1	6000	6000
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支出合计		60000 元			

社会配套资金预算支出明细					
预算科目	序号	预算内容	预算金额（元）		
			数量	单价	小计
####	1				
	2				
	……				
社会配套资金预算支出合计					

项目执行团队介绍				
姓名	学历及专业	社会工作职业资格	在项目中的角色分工	联系电话
占媛	本科 社会工作	助理社会工作师	项目负责人	15751762300
龚慧娟	本科 数字媒体技术	助理社会工作师	项目社工	18013956818
汤嘉欣	大专 会计	/	项目社工	1585292606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占媛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1.01	联系方式	15751762300
	邮箱	843058037@qq.com	学历及专业	本科 社会工作

	社会工作职业资格	助理社会工作师	**从业年限**	8 年
执行项目经验介绍及其他需求介绍的内容	占媛：社会工作专业本科毕业于南京晓庄学院，助理社会工作师，从事社会工作行业 8 年，主要负责：国际友好社区打造、儿童友好社区创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助残帮困、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等十多项公益创投项目的撰写、策划与执行。 技能证书：助理社会工作师；老年人能力评估员证；中级护理员证；大学英语 CET-4， 荣誉证书：2019 年度南京市优秀慈善义工；2020 年优秀防疫志愿者			
申报单位意见				
我单位保证项目申报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已制定项目实施计划、方案，确保项目如期完成；确认申报书中所列配套资金数额真实有效，来源合法可靠，保证配套资金及时到位；将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接受项目监管、审计、督导和评估，并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刘京徽　　（单位盖章） 2025 年 5 月 22 日				